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2019 年度本公司预计与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标的为 112910 万元。

预计 2019 年度，公司与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额为 111510 万元（含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98510 万元），与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 600 万元，与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 800 万元。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24.51%的股份；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2.26%的股份；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6.34%的股份。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二十次董事会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与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提案》、《关于 2019 年度与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提案》、《关于 2019 年度与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提案》，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 2019 年度与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提案》，主要情况如下：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议案 3：批准了《关于 2019 年度与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提案》，关联董事胡新华、田俊、陈孝文回避表决，无关联关系有效表决票数 4 票。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议案 4：批准了《关于 2019 年度与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提案》，关联董事汪立新回避表决，无关联关系有效票:6 票。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议案 5：批准了《关于 2019 年度与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提案》，关联董事虞夏回避表决，无关联关系有效票:6 票。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 4：批准了《关于 2019 年度与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提案》，关联股东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共计 65,000,000 股，有效表决股份共计 57,381,990 股。

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57,381,99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有关部门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雨山区九华西路 8 号	国有企业	魏尧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门大道南段 2888 号	自然人控股	汪立新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塘路 666 号	国有企业	许传华

(二)关联关系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24.51%的股份，通过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53.11%股份；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2.26%的股份；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6.34%的股份。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9 年度，公司与马钢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 111510 万元，主要分为收入类关联交易和支出类关联交易，具体如下：（1）2019 年，欣创公司承接马钢股份公司的工业水质托管运营、环保设施托管运营、节能改造项目与技术咨询服务、环境治理工程、保温防腐、能源检测和环境监测等业务，同时承接马钢集团公司下属的矿山系统及工程技术集团范围的各种环保工程及托管运营市场，发挥专业化公司优势。预计 2019 年与马钢集团公司关联交易额为 95610 万元（其中与马钢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 90610 万元）。（2）支出类关联交易。2019 年，欣创环保因业务需要，从马钢股份公司采购动力介质，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为 7900 万元。同时，因欣创环保为“轻资产、重服务”的科技型企业，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施工工程总承包和环保工程总承包资质，在一些建筑施工、电气安装、自动化工程、日常检修及 PPP 等项目上，将会采取市场化原则，推荐马钢集团公司内部单位参与竞标，预计关联交易额度为 8000 万元，合计 15900 万元。

2、公司因承接节能环保工程，需采购钢材，与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发生支出类关联交易，预计 2019 年关联交易额度为 600 万元。

3、2019 年，本公司与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要业务往来是项目合作以及提供技术服务，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约 800 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将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将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1、2019年，公司紧紧围绕“补短板、提能力、铸品牌、闯市场”的工作主题，继续巩固内部市场，全力开拓外部市场。

2、公司成立之初，立足于马钢内部市场，已形成了专业化托管运营、节能环保工程、环境监测和设备诊断等主要业务，并通过技术积累和人才培养，提高了专业化服务水平和能力，为外部市场的开拓提供了支撑；同时，马钢集团为欣创环保的控股股东，公司不断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为集团公司降本增效，提高了环境绩效，杜绝了环境经营风险，实现了双赢。

3、马钢集团公司内部单位作为欣创公司的兄弟单位，技术及施工力量过硬，风险低，可控性强，所以推荐马钢内部单位参与到欣创公司的业务开展中，是保证欣创公司稳定发展的有力保障。

4、欣创公司采购均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业务承接和分包管理，符合公平竞争的要求。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完成2019年经营目标有重要意义，对公司稳定推进马钢内部业务，顺利完成外部市场业务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有利于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欣创环保公司第二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欣创环保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